



委托单位:

长春市供热(集团)有限公司新诚供热公司

废气

2021年1月18日

吉林省鑫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## 声明

- 1.报告未加盖本公司“CMA”章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，无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  
无骑缝章或涂改无效。
- 2.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。
- 3.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4.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或采集样品分析结果负责，不对委托方送检样品的真实性负责，所出具数据、结果仅证明所检测样品的符合性情况。
- 5.本报告中采样占位及采样时间等均由委托方提供并确认，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期间  
[REDACTED]  
[REDACTED]  
[REDACTED]  
性等负责。
- 6.本报告中委托方一切资料信息均为客户提供，不对信息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。
- 7.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，逾期将不受理。

## 本机构通讯资料：

联系地址：长春市高新开发区软件路 206 号第 3 层 B 区 301-305 室

电话：0431-87011128

传真：0431-87011128

电子邮箱：[yinyu\\_testing@126.com](mailto:yinyu_testing@126.com)



## 一、检测概况

项目名称	长春市供热(集团)有限公司新诚供热公司废气监测项目		
采样地址	长春市		
样品类别	废气	采样人员	张明利 王元军
采样日期	2021年1月16日	检测日期	2021年1月16日至1月17日

采样依据

《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 397-2007)  
 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(HJ/T 55-2000)

## 二、检测项目标准(方法)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	分析仪器名称型号编号	检出限	单位
----	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	----

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(B)《空气和废气

中砷、汞、硒的测定》(GB 16159-2012)

## 三、天气条件

检测日期	气温℃	气压 kPa	相对湿度 %	风速 m/s	风向
2021年1月16日	-18.7	101.5	32.7	2.6	西南

## 四、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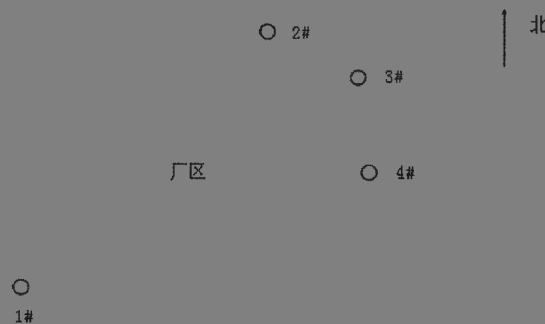
### 1、检测结果（一）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单位
号炉排气筒	汞	20210116FQ060101	0.449	μg/m <sup>3</sup>
	林格曼烟气黑度		<1	级
号炉排气筒	汞	20210116FQ060201	0.518	μg/m <sup>3</sup>
	林格曼烟气黑度		<1	级
6号炉排气筒	汞	20210116FQ060301	0.472	μg/m <sup>3</sup>
	林格曼烟气黑度	/	<1	级

### 2、检测结果（二）

检测项目	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单位
总悬浮颗粒物	厂界上风向 1#	20210116FQ060401	0.124	mg/m <sup>3</sup>
	厂界下风向 2#	20210116FQ060501	0.170	mg/m <sup>3</sup>
	厂界下风向 3#	20210116FQ060601	0.201	mg/m <sup>3</sup>
	厂界下风向 4#	20210116FQ060701	0.139	mg/m <sup>3</sup>

测点分布示意图:



注: 为五组炉废气监测点位

编写

王敬松

签发

曲淑岩

审核

签发日期: 2021年1月18日

\*\* 报告结束 \*\*